

安陽殿爐者銅鑄



安阳殷墟青铜器

安阳市文物工作队 编著
安 阳 市 博 物 馆

中州古籍出版社

(豫)新登字05号

书名题字：刘顺

责任编辑：耿相新

方燕明

摄影：郭民卿

封面设计：魏峻

安阳殷墟青铜器

安阳市文物工作队 编著

安阳市博物馆

责任编辑 耿相新

中州古籍出版社出版 (郑州市农业路73号)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解放军测绘学院实习工厂印刷

787×1092毫米 16开本 9.75印张 70千字

1993年4月第1版 1993年4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000册

ISBN7-5348-0903-7/K·293

定价 45.00元

前　　言

安阳殷墟青铜器是殷墟文化的瑰宝，作为物质文明，它在我国古代文化史上占有极为重要的地位。

殷墟出土青铜器的历史最早可追溯到宋代，见于著录与对它的研究，也同时肇始于宋。

今人对殷墟青铜器的研究，主要建立在通过科学考古发掘而获取的大量实物资料基础之上。据不完全统计，自殷墟科学发掘至今，出土青铜器数以万计，仅青铜礼器就达千余件。这批青铜器的价值在研究殷墟文化中远非以往流传的传世品所比。因为是科学发掘品，也就为研究工作提供了全新的时空概念。目前，学术界对殷墟青铜器的研究，已取得了丰硕成果。研究课题主要集中在对器物的渊源、冶炼术、分期、组合、时代及铭文族属等问题上，其中尤以《商周青铜器群综合研究》、《殷墟青铜器》两部专著资料翔实，论述精当，为海内外学术界所推重。

近些年来，殷墟考古又有了长足进展。随着基本建设工程的不断扩大，安阳市文物工作队在殷墟南区作了大量的钻探发掘工作。发现的近 500 座殷代墓葬中，出土了内容丰富的大量珍贵文物，仅青铜礼器就多达 150 余件。本书在科学的基础上，集中收录了这批青铜器，另外，精选了安阳市博物馆旧藏中的珍品，共计 146 件，为区别于行世著录，定名为《安阳殷墟青铜器》。

本书青铜器，有不少曾在《考古》、《考古学报》、《文物》、《华夏考古》、《中原文物》等刊物上发表过，也有一部分尚未公诸于世。为了向学术界提供较为系统和完整的资料，本书以分期为纲，将南区出土的青铜器按地点以墓葬为单位进行编排。同一墓葬出土的器物编排在一起，以便显示器群的整体特点。为方便研究，凡有铭文的器物均将铭文拓片及释文楷书附于其旁。馆藏青铜器仅按分期先后依类别次第编排，每件器物均附简要说明，记述有该器的尺寸、重量、出土时间、地点、纹饰、铭文及造型特点。凡已发表的资

料并注明有参考期刊。

本书收录的青铜器，属于第一期的有三家庄窖穴1座，韩王度墓葬1座；属于第二期的有南区墓葬5座；属于第三期的有南区墓葬8座；属于第四期的有南区墓葬9座，总计24个单位。我们精选的这批青铜器，种类比较齐全，其中也不乏型制奇诡、纹饰精美的佳构。如果有幸能作为过录殷墟青铜器的补充，为学术界提供点滴研究资料，就如愿以偿了。

安阳市文物队孟宪武等同志和安阳市博物馆朱爱芹同志分别撰写了《殷墟南区墓葬青铜器群综合研究》、《安阳馆藏殷墟铜器概述》的文章，从不同角度或不同方面对收录的青铜器发表了自己的见解，弥足珍贵。当然不可避免地会出现缺漏或疏误，诚望专家学者能予以指正。

此书是我们计划编写的《安阳文物考古系列丛书》之一。以后，我们还将有计划、分步骤、按类别地编辑出版文物考古专著，尽可能的将科研成果提供社会检验，同时，我们也热诚期望文物考古界的专家学者对我们的工作给予支持，我们一定用自己的勤奋工作换取更多的成果。为我国的文物考古事业作出应有的贡献。

党相魁

一九九三年元月一日于安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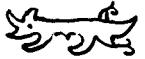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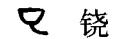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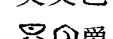
目 录

前 言	党相魁
殷墟南区墓葬青铜器群综合研究	孟宪武 杨松山 李贵昌 (1)
安阳馆藏殷墟铜器概述.....	朱爱芹 (23)
图 版	
彩色图版	
一 饕餮纹鼎	(31)
二 八己鼎	(32)
三 爰方鼎	(33)
四 爰 篆	(34)
五 三羊尊	(35)
六 爰方彝	(36)
七 守父己觯	(37)
八 父乙车衢觚	(38)
单色图版	
一 饕餮纹鼎	(39)
二 饕餮纹鼎	(40)
三 弦纹锥足甗	(41)
四 “十”字纹斚	(42)
五 弦纹鼎	(42)
六 直内式戈	(43)
七 饕餮纹斂	(43)
八 弦纹爵	(43)
九 弦纹鼎	(44)
一〇 八 爵	(45)
一一 八 爵	(45)
一二 𠂔 觚	(46)

一三	曲内式戈	(46)
一四	夔 觚	(47)
一五	饕餮纹爵	(48)
一六	饕餮纹戈	(48)
一七	羊簇鼎	(49)
一八	饕餮纹觚	(50)
一九	中胡镂孔戈	(51)
二〇	饕餮纹爵	(51)
二一	鑿内式戈	(52)
二二	饕餮纹矛	(52)
二三	史 觚	(52)
二四	夕 觚	(53)
二五	饕餮纹爵	(53)
二六	爰 鼎	(54)
二七	爰 鼎	(55)
二八	疋米鼎	(56)
二九	弦纹甗	(57)
三〇	爰罍	(58)
三一	饕餮纹尊	(59)
三二	子觯与曲柄斗	(60)
三三	爰 斝	(61)
三四	爰 觚	(61)
三五	雷纹卣	(62)
三六	八器盖	(63)
三七	爰 爵	(63)
三八	爰 戈	(64)
三九	鑿内式戈	(64)
四〇	直内式戈	(64)
四一	斧、锛、凿	(65)
四二	三角式矛	(65)
四三	亚腰式矛	(65)

四四	饕餮纹钺	(66)
四五	勾头大刀	(66)
四六	弓形器	(66)
四七	爰 饕	(67)
四八	爰 簋	(68)
四九	饕餮纹觚	(68)
五〇	己酉鼎	(69)
五一	己酉簋	(69)
五二	子钺乙觯	(70)
五三	宁 簋	(71)
五四	子钺爵	(71)
五五	饕餮纹卣	(72)
五六	宁 簋	(73)
五七	宁父乙爵	(74)
五八	宁簋簋	(75)
五九	宁簋斝	(76)
六〇	宁簋卣	(77)
六一	宁簋爵	(77)
六二	田口鼎、饕餮纹鼎	(78)
六三	宁簋觚	(78)
六四	饕餮纹尊	(79)
六五	𠂔爵	(79)
六六	钺簋卣	(80)
六七	钺簋觚	(81)
六八	𠂔尊	(82)
六九	饕餮纹簋	(83)
七〇	蝉纹弓形器	(83)
七一	羊 卯	(84)
七二	饕餮纹觚	(84)
七三	素面觚	(85)
七四	饕餮纹觯	(86)

七五	饕餮纹钺	(86)
七六	小方鼎	(87)
七七	中胡五穿戈	(87)
七八	举父癸鼎	(88)
七九	举父癸爵	(89)
八〇	举父癸觯	(89)
八一	弓形器	(90)
八二	己父享觚	(90)
八三	父己享爵	(91)
八四	人乙爵	(91)
八五	锥足鼎	(92)
八六	饕餮纹鼎	(92)
八七	钩连雷纹瓿	(93)
八八	饕餮纹尊	(94)
八九	饕餮纹觚	(95)
九〇	饕餮纹斝	(96)
九一	饕餮纹爵	(96)
九二	 鼎	(97)
九三	圆涡纹鼎	(98)
九四	圆涡纹鼎	(99)
九五	弦纹瓿	(100)
九六	饕餮纹鬲	(101)
九七	饕餮纹三足匜	(101)
九八	夔纹圈足觥	(102)
九九	 篦	(103)
一〇〇	乳丁纹簋	(104)
一〇一	云雷纹簋	(105)
一〇二	 爵	(105)
一〇三	饕餮纹斝	(106)
一〇四	丹 齿	(107)
一〇五	饕餮纹贯耳壶	(108)

一〇六	八角星纹弓形器	(108)
一〇七	 壶	(109)
一〇八	圆涡纹方罍	(110)
一〇九	饕餮纹觚	(111)
一一〇	饕餮纹尊	(111)
一一一	中得觚	(112)
一一二	弟父乙丙爵	(113)
一一三	逆 爵	(114)
一一四	光父辛爵	(114)
一一五	 饕	(115)
一一六	文父乙觯	(116)
一一七	 父乙爵	(117)
一一八	 父乙爵	(117)
一一九	青铜削、青铜刀	(118)
一二〇	铜 铲	(118)
	图版说明	(119)
	编后记	(143)
	英文提要	(144)

殷墟南区墓葬青铜器群综合研究

孟宪式 杨松山 李贵昌

灿烂的青铜文化是殷商文化的精髓之一。青铜礼器则是这一文化的核心。因而，自宋代殷墟青铜器出土以来，它很快就成为金石学家、考古学家、史学家们研究的一个重要课题。

最早记载殷商青铜器的著作是吕大临的《考古图》^①。但真正对殷商青铜器的研究还是从近代开始的。

据有关材料统计，“1928—1937年的十年内，在小屯和侯家庄西北岗等地的墓葬中，发掘到的青铜器共有176件。新中国成立三十多年来，在殷墟各地点发掘到的青铜礼器，据初步统计，已达500件以上。”^②这批丰富的资料，为殷商青铜礼器的研究奠定了雄厚的物质基础。

早在四十年代，李济先生对小屯出土的青铜器作了分类排比，并探讨了某些铜器的形制演变与源流问题。尔后，众多的学者就殷商青铜器的年代、分期、组合等问题发表了不少论著，其中尤为突出的是《商周铜器群综合研究》^③和《殷墟青铜器》^④两本著作。作者资料收集全面，论述精辟空前。把殷商青铜礼器的研究推向了一个新的阶段。

殷墟南区是指殷墟中心小屯村以南区域。它以刘家庄村为中心，东起苗圃、梯家口村，西至梅园庄、戚家庄村。南区的发掘工作自1959年秋苗圃北地铸铜作坊遗址发掘以来，随着这一带基本建设的大规模开展，考古工作也相应地全面铺开。据不完全统计，已在南区的苗圃北地、苗圃南地、刘家庄北地、刘家庄南地、郭庄北地、徐家桥北地、梅园庄南地、戚家庄东地、梯家口西地等十余个地点进行了规模不等的考古调查及发掘工作。共发掘殷代墓葬800余座，出土青铜礼器200余件，其中近半数的墓葬及近百余件青铜礼器为中国社科院考古所安阳工作队发掘，这批材料多未公布。故仅将我们掌握的147件青铜礼器予以公布（参看表一）。并对这批青铜礼器的分期、组

合及其族属问题作一初步的研究。

表一 殷墟南区墓葬出土青铜礼器登记表

墓号	分期	方 向	腰 坑	墓室 面积 m^2	葬 具	鼎	簋	斝	甗	罍	罍	爵	方 彝	觯	斗	尊	器 盖	卣	铙	备注
戚东 M12	二	12°	有	2.85	棺							1	1							戈 1、铃 1
戚东 M13	二	11°	有	2.35	棺							1	1							戈 1
戚东 M63	四	175°	有	5.44	棺椁	2	1	1				2	2			1	1			戈 5、矛 5、锬 1、铃 1、陶觯 1
戚东 M112	三	170°	有	1.5	棺							1	1							
戚东 M139	二	5°		3.24	棺							1	1							戈 5、铃 4
戚东 M175	二	6°	有	4.93	棺							1	1							戈 9
戚东 M231	四	115°	有	5.27	棺椁	1	1					2	2			1	1			弓形器 1、戈 1、锬 1、铃 1
戚东 M235	四	192°	有	5.03	棺椁	1	1					2	2			1	1			凿 1、刀 1、铃 1
戚东 M268	三	11°		3.92	棺				1											戈 2
戚东 M269	三	196°	有	6.48	棺椁	4	1	1	1	1		3	2	1	1	1	2	1	1	戈 13、矛 12、锬 2、大刀 2、弓形器 1、铃 1、锬 1、凿 1、斧 1、刀 1
刘南 M19	三	101°	有	1.60	棺							1	1							戈 1、锬 4
刘南 M22	二	100°	有	2.25	棺							1	1							戈 1
刘南 M29	二	97°	有	3.92	棺							1	1							铜器 1
刘南 M32	三	280°	有	2.53	棺							1	1							戈 1
刘南 M63	四	353°	有	4.82	棺							1	1							
刘南 M66	四					1	1					2		1	1	1				
梯西 M3	三	189°	有	6.46	棺椁	1						1	1							戈 1、秘帽 1
梯西 M25	二	8°	有	3.77	棺							1								戈 2
刘北 M1	四	274°	有	4.98	棺							1	1	1			1			戈 1、矛 1
刘北 M2	三											1	1							
刘北 M9	四	100°	有	6.05	棺椁	3	1	1	1			3	3	2	1	1				戈 6、矛 5、弓形器 1、锬 2、锬 1、凿 1、刀 1、铃 7、铅器 1

续表一

刘北 M21	四	99°	有	1. 89	棺			1					1			铃 2
郭庄北 M6	四	9°	有	5. 53	棺椁	4	1	1	1	1	3	3	1	1	1	方形器 3、镳 4、泡 119、铃 5、戈 1、钺 1、大刀 1、镞 12、兽面 2
郭庄北 M68	三	100°	有	4. 48	棺					1	1					戈 5
郭庄北 M78	三	105°	有	3. 25	棺					1	1					
徐家桥北 M2	四	5°	有	5. 02	棺	1										铃 1
徐家桥北 M16	四	6°	有	2. 21	棺					1	1					
徐家桥北 M23	三	10°	有	1. 80	棺	1	1			1	1					戈 4
徐家桥北 M30	二	5°	有	2. 40	棺	1										戈 4
徐家桥北 M32	二	20°	有	2. 50	棺					1	1					戈 2
八里庄东 M52	四	173°	有	2. 53	棺						1					戈 1、铃 1、陶觚 1、盘 1、盖 1、罐 1
苗南 M47	三	15°		5. 44	棺	1										戈 1、矛 2
苗南 M49	三	95°	有	4. 06	棺					1						
苗南 M58	二	15°	有	2. 65	棺					1	2					
苗南 M67	二	280°		7. 59	棺	2	1			1	1					戈 4、锛 1、凿 1

一、南区青铜礼器的分期

首先这里需要说明的是：目前，对殷墟青铜礼器的分期尚存在不同的分期标准，这些分期标准主要有两种。一种标准认为：殷墟“铜器分期是以陶器分期为基础的。”^⑤它们在墓葬分为四期的基础上，结合所出铜器的不同特点，将殷墟铜器相应地也划分为四期。第二种标准认为：“铜器的分期应以铜器群的整体特征及风格的变化为标准。”他反对“把铜器分期依附于陶器分期。”^⑥第二种标准将铜器分为三期，第二期又细分为：早、中、晚三段。

这里，我们对殷墟南区青铜礼器的分期，将采用上述第一种标准，即以铜器墓葬中共出的陶器分期为基础，将其分为四期。当然，这种方法仅限于那些有陶器共出的铜礼器墓葬。而对一部分未出陶器的铜器墓葬，则采用以铜器群的整体特征及风格为分期标准，也相应地划入四期之列。在研究南区

这 35 座青铜礼器墓葬的同时，将 1964 年发掘的三家庄出土的一组窖藏青铜器、1979 年董王度 M1 出土的一组青铜器也加入此篇^⑦，予以讨论，特此说明。

第一期，殷墟南区不见，仅 1964 年在三家庄出土了一组窖藏铜器及 1979 年在董王度 M1 出土了一组青铜器。

以上两组青铜器均没有陶器共出。器类包括鼎、甗、斝、爵（征集），镢、戈、戣七种。其中礼器四种，共 8 件。这一时期礼器的形态特征是：

1. 鼎 分三式：

第一式 小耳，折沿，浅腹盆形，三锥形空足较高，一耳与一足上下对应，另一耳居两足之间，纹饰、铸法与二里岗上层所出铜鼎相近。标本三家庄 J1 : 1 (彩图版一) (文中凡加“彩”字者为彩色图版，余皆单色图版)

第二式 小耳，折沿，球形腹，三锥形实足较矮。腹饰弦纹。标本三家庄 J1 : 8、董 M1 : 1 (图版五、九)。此式鼎与殷墟三家庄 M3 : 2 鼎相同^⑧

第三式 小耳，折沿，深腹，三柱足 (三足均经补铸)。纹饰为单线稀疏的饕餮纹。形近二里岗窖藏之柱足鼎。标本三家庄 J1 : 7 (图版二)。

2. 甗 小耳，折沿，深腹，鬲部分裆，三锥形足。颈饰弦纹，鬲部饰人字形纹。形近盘龙城李家嘴 M2 之甗^⑨。标本三家庄 J1 : 5 (图版三)。

3. 戈 敞口，菌状柱钮，腹分上下两段，底近平，三足断面呈“T”字形，半圆形扳。纹饰线条宽而疏朗。标本三家庄 J1 : 6，如同二里岗上层戈的纹饰。

4. 爵 体小，窄长流短尾，深腹，圜底，三棱足极矮。腹饰弦纹。标本三家庄征：1 (图版八)。

这一时期礼器上尚未发现铭文。部分铜器的形制、花纹特征与二里岗上层铜器几乎相同，说明这一时期的文化与二里岗上层文化的直接承袭关系。

第二期，包括戚东 M12、M13、M139、M175，刘南 M22、M29，梯西 M25，徐家桥北 M30、M32 及苗南 M58、M67 等墓葬中的十一组礼器。

以上十一组礼器中，七组有陶器共出。这批陶器包括觚、爵、豆、簋、罐五种器类。其中觚的形式相当于殷墟西区墓葬分期表中的 I 、 II 式觚，爵相当于分期表中的 I a 、 II 式爵，豆相当于分期表中的 I a 、 I 式豆，簋相当于分期表中的 I 、 II 式簋，罐相当于分期表中的 I 式罐。表中这些形式的陶器均属殷墟文化第二期。

这一时期礼器器类包括鼎、簋、壶、觚、爵等五种。它们的形态特征是：

1. 鼎 均圆鼎，可分两式：

第一式 直耳，折沿，方唇，浅腹圜底，柱状短足。颈饰对称的六条扉棱，其间各饰对尾夔纹一对；足上部有扉棱，饰饕餮纹。标本苗南 M67：2。

第二式 直耳，折沿，直腹，圜底，柱足。颈饰一周凸起的圆泡，泡面饰涡纹，其间饰夔纹。标本苗南 M67：14、徐北 M30：2。

2. 簋 1件（苗南 M67：4），侈口，腹较深，圈足外撇较矮。颈饰四个等距的突起的兽头，有铭“人”字。其形制同大司空村 SM539：30 之簋^⑩。

3. 壶 1件（苗南 M67：3），长颈，扁圆体，侈口，平沿，束颈，贯耳一对，深腹，下腹外鼓，圈足外撇，圜底。颈、腹、圈足部均饰饕餮纹，以扉棱为鼻。壶是少见的器类，这批材料中仅此一件。据有关材料反映，第一期未见壶，第二期壶的数量也极少，三、四期的发掘品中，也少见铜壶。安阳市博物馆藏铜壶 1件（馆藏 0618），形制、花纹与前者同（图版一〇五）。

4. 觚 可分四式：

第一式 体较矮，细腰，腹稍外鼓，台座较高。多素面，无铭文。胎质厚重。标本戚东 M13：1，台座极高，饰简化饕餮纹。标本戚东 M139：8，腹、足饰弦纹数周。

第二式 粗腹，腹饰饕餮纹。台座较矮。胎厚重。标本戚东 M12：1。

第三式 细高体，瘦腹，台座较高。腹、足部饰饕餮纹，多以扉棱为鼻，有对称的十字镂孔。标本刘南 M22：2，腹、足部有四条对称的扉棱，有铭“癸”字（图版一四）。标本戚东 M175：1，无铭文。标本刘南 M29：5，无扉棱，台座较高，无铭文。

第四式 高体，腰极细，圈足无台座。颈饰蕉叶纹，腹、足部有对称的四条扉棱，饰饕餮纹。标本苗南 M58：4，有铭“人”字（图版一二）。

5. 爵 可分五式：

第一式 体小，流、尾上翘，直腹，卵形底。腹饰弦纹三周。标本戚东 M13：2，扳有兽头。标本戚东 M139：10，有带状扳。

第二式 长流短尾，双柱极矮，束颈，下腹外鼓，圜底。标本刘南 M22：3。

第三式 近似一式。流、尾及颈部饰蕉叶纹，腹有对称的三条扉棱，间饰饕餮纹，扳饰兽头。标本梯西 M25：1（图版一五）。

第四式 流、尾上翘，双柱较高，深腹，卵形底，有扳，三棱实足极矮。腹饰饕餮纹。标本徐北 M32：1。

第五式 体较大，流、尾中平，双柱较高，腹近直，卵形底，有扳。腹饰饕餮纹。标本苗南 M58：1、2，形制、花纹、大小同。有铭“人”字（图版一〇、一一）。标本戚东 M175：2，扳饰兽头。标本刘南 M29：6 和标本戚东 M12：2 均属此式。

第三期，包括戚东 M112、M268、M269，刘南 M19、M32，梯西 M3，刘北 M2，郭庄北 M68、M78，徐家桥北 M23 及苗南 M47、M49 等墓葬中的十二组礼器。

以上十二组礼器中，九组有陶器共出。陶器种类包括觚、爵、豆、簋、罐、盘、鬲等。其中觚的形式相当于殷墟西区陶器分期表中的Ⅲ、Ⅳ式觚，爵相当于分期表中的Ⅲ、Ⅳ式爵，豆相当于分期表中的Ⅱ式豆，簋相当于分期表中的 A 型Ⅱ、Ⅲ式，B 型Ⅱ式及 C 型Ⅰ式簋，罐相当于分期表中的Ⅱ式罐，盘相当于分期表中的Ⅱ式盘，鬲相当于分期表中的Ⅱ式鬲。以上这些形式的陶器均属殷墟文化第三期。

由于这一期发掘了一座完整的中型贵族墓葬（戚东 M269），出土礼器相当丰富。故这一时期的青铜礼器种类达十四种，有鼎、簋、甗、罍、尊、斝、觯、斗、方彝、卣、觚、爵、器盖和乐器铙。

这一时期礼器的形态特征是：

1. 鼎 七件。可分三型：

第一型 方鼎，长方形口，折沿方唇，两耳直立于口部短边上，腹向下内收，口大底小，底近平略下鼓，四柱足较高。鼎体的四角及四面中部各有扉棱一条，鼎腹纹饰分上下两部分，上部饰对称的鸟纹，下部饰饕餮纹。标本戚东 M269：41，有铭“爰”字（彩图版三）。

第二型 簋足鼎，直耳，圆口，方唇，浅腹圜底，三条夔形足外撇，夔头向上，口托鼎底，尾尖上翘。腹上部有等距的六条扉棱，期间各饰一夔纹。组成饕餮纹三组。标本戚东 M269：38，有铭“疋𠂔”二字（图版二八）。

第三型 圆鼎，可分三式：

一式 1 件（苗南 M47：1），敛口，斜沿，方唇，两耳稍内倾，深腹，腹中部略外鼓，圜底，三柱足、中部稍细。腹部均饰等距的扉棱六条，整个腹部以三足分隔，饰饕餮纹，足中部饰弦纹四周，足上部各饰一突起的饕餮纹，均以扉棱为鼻。有铭“入已”二字（彩图版二）。

二式 1 件（戚东 M269：39），直耳、大圆口、方唇。腹近直且较深，圜

底，三柱足较高，中空。口下饰饕餮纹。有铭“爰”字（图版二七）。

三式 3件。直耳，圆口，方唇。浅腹近直，圜底，三柱足较矮。标本戚东 M269：37，柱足中空，口下及腹部有等距的扉棱六条，间饰饕餮纹。有铭“爰”字（图版二六）。标本梯西 M3：5，口下饰饕餮纹，腹饰菱形方格纹衬底的乳丁纹。有铭“羊箇”二字（图版一七）。标本徐北 M23：1，腹饰简化饕餮纹。有铭“己酉”二字（图版五〇）。

2. 簋 可分二式：

第一式 敞口，方唇，束颈，鼓腹，底近平，圈足较高且外撇。颈、圈足部饰饕餮纹。标本徐北 M23：4，有铭“己酉”二字（图版五一）。

第二式 大圆口，方唇，束颈，鼓腹，平底，高圈足。腹两侧有对称的两个兽头半圆形耳。口沿下饰三角形纹一周，颈饰夔纹。腹、足部饰饕餮纹。标本戚东 M269：40，有铭“爰”字（彩图版四）。

3. 爨 伞形顶立柱，侈口，方唇，高领，折肩，腹近直，底平，三棱锥状足。有兽头扳，颈饰对首夔纹，腹饰饕餮纹。标本戚东 M269：42，有铭“爰”字（图版三三）。

4. 簾 直耳，侈口，深腹，束腰，下部分档款足。标本戚东 M269：36，口沿下饰弦纹两道（图版二九）。标本戚东 M268：3，腹饰简化饕餮纹。

5. 罍 1件（戚东 M269：35），侈口，方唇，束颈，广肩，腹下收，平底，圈足。肩有两个对称的半环形耳，两耳间腹下部一侧有一个半环形耳。肩部饰凸泡六个，泡面饰涡纹。三耳上同饰牛面纹。有铭“爰”字（图版三〇）。

6. 簋 11件。可分五式：

第一式 体矮，细腰，腹微鼓，素面。标本郭庄北 M68：3 和戚东 M112：2，腹部有对称的两个凸鼻。标本郭庄 M78：4，素面。

第二式 体极矮，小喇叭口，粗腹，高台座。腹饰饕餮纹。标本徐北 M23：2（图版四九）。

第三式 体矮，腹较粗，中腹外鼓。标本戚东 M269：23，腰部饰饕餮纹，无底纹。有铭“爰”字（图版三四）。标本刘南 M19：1，腹、足部饰饕餮纹，腹、足间有十字镂孔。有铭“夕”字（图版二四）。

第四式 高体，小喇叭口，直腹，高台座。腹、足部饰饕餮纹，腹足间有十字镂孔。标本刘南 M32：1，有铭“史”字（图版二三）。